

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谢雨衡	
	职称：高级网络工程师	
	工作单位：玉溪市红塔区卫健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 2024 年电信线路租用服务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 2024 年电信线路租用服务采购项目。该项目为系统应用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分公司。红塔分局部分线路支撑的铜芯线路已公网工程绑定，前由工信局备案。语音线路对外为公使网内 261 号段已因在会公布，公安网使用 27 号线路也与相关网管设备系统相绑定。若改用其它运营商费用也将无法保证原有项目的一致性。该情形符合《2018》18 号第二章（一）款第 1 条之规定。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谢雨衡 2024 年 4 月 1 日	
专业人员签字	谢雨衡	日期：2024 年 4 月 1 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张艺军	
	职称：一级教师	
	工作单位：玉溪教师进修学校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 2024 年电信线路租用服务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该项目是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 2024 年电信线路租用服务采购，基于目前公安局线路使用性况，为保证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构建高质量网络，因工作需要不能改变原有网络结构，部分线路支撑的应用系统进行了公网 IP 绑定，并向工信备案。如用其他供应商提供租用服务，须进行线路切割等大量工作，无法保证原有项目一致性或服务配套的要求。因此该项目符合《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省级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管理的通知》（云财采〔2018〕18 号）第二条第（一）款第 7 条：“只能由特定供应商制造或者提供货物和服务，且不存在任何其他合理的选择或替代性况的其他性况。”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进行采购，继续从原有供应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分公司处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张艺军	日期：2024 年 4 月 1 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张艺林	
	职称：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中国联通玉溪分公司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 2024 年电信线路租用服务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本项目采购的主要内容中语音链路包含 110 报警电话和对外办公使用的 269 号段，相关业务均由中国电信玉溪分公司提供保障服务并对外公布使用多年，同时互联网电路支撑的系统中用于外部单位 7x24 小时不间断数据上报，进行了电信公网 IP 绑定并在工信部做了备案。综上所述，为保证相关业务系统稳定、及时、高效运行，确保对外业务开展的一致性，本项目的采购特征符合《财采〔2018〕18 号》附件第二条第一款第 7 项关于单一来源采购所规定的具体情形，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原服务供应商中国电信玉溪分公司进行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张艺林	日期：2024 年 4 月 1 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